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8)

二零一七年業績公佈

主席報告書

首先，本人謹代表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局向各位股東與社會各界對本公司的關心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謝！對董事局同仁、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勞動和創造性工作、做出的貢獻和取得的成果，深致謝意。

業績摘要

2017年，世界經濟增速明顯提升，中國經濟運行穩中向好，好於預期，旅遊業被列為「五大幸福產業」之首，成為經濟增長新引擎，本公司從事的旅遊景區及相關業務均面臨難得發展機遇，也取得良好業績。2017年，本公司綜合收入為49.1億港元，較上年增加21%；股東應佔利潤為11.5億港元，較上年增加226%，其中經營性旅遊主業應佔利潤為11.1億港元，較上年增加168%。股東應佔利潤增加主要由於業務經營性增長以及資產運作產生的一次性收益所致。

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將於2018年6月29日派發予股東。連同2017年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全年合計派息8.5港仙，股息分派率為40%。

戰略執行

2017年，本公司堅定戰略發展方向，致力於打造「一流旅遊目的地的投資開發運營商」，緊緊圍繞旅遊資源和客源地，進一步明晰發展戰略布局，搶佔優質旅遊景區資源，加快戰略佈局。強化戰略執行，優化業務和發展模式，著力提升核心能力和發展後勁。同時，加大存量資產和業務提質增效力度，有效防範和化解風險，企業的經營管理、業務拓展得到不斷改善。

本公司積極探索新的發展模式，通過模式創新，並發揮本公司搭建平台的優勢，積極與地方政府和企業對接，尋求新路徑、搭建新平台、探索新模式。以「創意產品+優質資源+資金資本」為依托，搭建項目平台，通過中旅國民度假公園、中旅度假村、全旅通等創意創新模式，搶佔重點區域的優質景區資源，推動項目拓展和落地。積極跟進了一批有資源稟賦、市場前景和區位優勢，且具備開發潛質的項目。各屬下企業著力優化自身業務模式，特別是產品和服務的轉型升級，探索新經營模式，增加新收入來源，創造新效益渠道。以創新合作模式，探索聚豪球會退出、嵩山景區業務拓展等發展難題，尋求輕重結合、合作發展，雙贏共贏之路。

本公司努力提升存量企業經營業績，督促屬下企業加大產品開發、節慶策劃和市場營銷力度，在業務拓展、服務提升、精細化管理等方面尋求新突破，資產質量進一步改善，盈利能力進一步提升。

本公司有效化解重大經營風險，順利完成聚豪球會退出工作，同時也妥善對原有員工進行安置；妥善應對沙坡頭環保風險，將企業損失減低至最小規模。

未來展望

當前，旅遊業已發展成為中國戰略支柱性產業，「人民日益增長的美好生活需要」，為旅遊業發展注入了強大的動力、拓展了廣闊的空間，旅遊企業面臨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本公司繼續堅持圍繞「一流旅遊目的地投資開發運營商」戰略定位，以「打造新型旅遊目的地，引領大眾旅遊新生活」為使命，著力發展自然人文景區和休閒度假目的地，探索發展輕資產化、專業化旅遊新業務，成為中國旅遊目的地綜合服務的領先者。

本公司將繼續實施創新驅動戰略，實現跨越式發展。聚焦並持續推進產品服務、市場營銷，模式創新，實施治理結構、體制機制和制度創新，不斷提升品牌美譽度、影響力，提高經營發展效率效益和核心競爭力，推動各業務高質高效發展。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增量業務拓展力度，實現收入和利潤貢獻。聚焦戰略性優質資源獲取，打造標識性、示範性項目。按照短中長結合的原則，優先拓展短期能帶來收入和利潤貢獻的項目。重點打造珠海海泉灣二期、嵩山功夫小鎮等標識性項目，持續推進廣西崇左德天、四川成都三岔湖、雲南大理洱海、安吉BC區項目、沙坡頭擴容項目、香港紅磡協記三倉改造項目等重點項目。同時，借助本公司景區運營管理經驗，依托公司品牌優勢和產業鏈優勢，做強做大中旅智業和輸出管理公司等輕資產業務，擴大市場影響力，提升品牌知名度，不斷提升競爭和盈利能力。

本公司將著力推動存量業務和資產提質增效。一要督導各所屬企業以客戶需求為中心或導向，繼續在產品創新、優質服務、精準營銷、精細管理上下功夫，實現或保持效益增長。二要攻堅克難、抓好扭虧脫困，減虧減負工作。確保珠海海泉灣、咸陽海泉灣扭虧脫困或處置變現。三要通過資產運營挖掘價值、實現增值。盤活部分存量資產，進行處置變現，實現價值。

本公司將加強信息化建設、推動數字化轉型。高度關注、跟進互聯網技術、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技術發展變化對業務的影響，積極研究落實配備公司首席信息官及專業化團隊，積極研究旅遊互聯網業態下，景區及其上下游延伸業務模式數字化發展趨勢，加大資源投入、研究探索數字化商業模式，實施內部資源重組整合、外部資源合作共享，全力推進景區智慧化運營、智能化管理，著力打造公司電商直銷平台、客戶資源平台和智慧景區智能管理平台，實現公司轉型發展、高質高效發展。

在正確的戰略引領下，本公司對未來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本公司將竭盡所能，進一步改善企業經營管理基本面，強化戰略執行，持續優化業務和管控模式，提升核心能力，做好存量業務的調優，加快重點區域戰略布局，搶佔優質景區資源，加快數字化轉型發展，實現企業高質高效和可持續發展，為客戶提供更好的產品和服務，為員工搭建更優的發展平台，為股東創造更高的收益。

張逢春
董事局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呈報本公司暨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合併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4,908,837	4,065,999
銷售成本		(2,964,119)	(2,253,779)
毛利		1,944,718	1,812,220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852,944	140,054
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		80,843	55,5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1,602)	(490,039)
行政開支		(960,815)	(992,205)
經營利潤	6	1,406,088	525,585
財務收入	5	63,166	120,677
財務成本	5	(4,966)	(12,965)
財務淨收入	5	58,200	107,712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98,410	139,991
— 合營公司		(619)	4,904
稅前溢利		1,562,079	778,192
稅項	7	(297,838)	(205,12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		1,264,241	573,063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虧損)	14	20,538	(64,815)
年度溢利		1,284,779	508,248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147,843	352,053
非控股權益		136,936	156,195
年度溢利		<u>1,284,779</u>	<u>508,248</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港仙)	9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0.69	7.6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0.38	(1.18)
年度溢利		<u>21.07</u>	<u>6.42</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0.67	7.6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0.38	(1.18)
年度溢利		<u>21.05</u>	<u>6.42</u>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1,284,779	508,248
其他全面收益		
日後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除稅後收益	25,479	80,030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除稅後分佔聯營公司對沖儲備	1,336	20,932
處置附屬公司時所解除之匯兌差額	(977)	(4,463)
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兌差額淨額	656,854	(608,831)
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682,692	(512,33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67,471	(4,084)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766,468	(109,988)
非控股權益	201,003	105,90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67,471	(4,08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98,349	7,451,863
投資物業		1,754,106	1,567,692
土地租賃預付款		2,250,352	426,540
商譽		1,323,828	1,320,591
其他無形資產		210,682	163,076
聯營公司之權益		1,076,902	1,020,209
合營公司之權益		7,084	51,761
可供出售之投資		30,041	26,104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7,310	307,554
遞延稅項資產		147,990	50,726
		<u>14,236,644</u>	<u>12,386,116</u>
流動資產			
存貨		21,339	34,070
發展中物業		1,883,541	2,071,597
已發展待出售物業		92,092	–
應收貿易款項	10	158,484	182,417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48,103	609,434
向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156,831	–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19,724	21,04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3,860	26,262
可退回稅項		13,622	4,89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11,711	537,724
已抵押定期存款		37,720	59,761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71,404	3,937,193
		<u>7,898,431</u>	<u>7,484,401</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的資產		–	105,254
		<u>7,898,431</u>	<u>7,589,655</u>
資產總值		<u><u>22,135,075</u></u>	<u><u>19,975,771</u></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102,708	9,096,434
儲備		7,109,921	5,576,911
		<u>16,212,629</u>	<u>14,673,345</u>
非控股權益		1,181,217	1,099,248
		<u>17,393,846</u>	<u>15,772,59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735,441	1,088,118
銀行及其他借貸		67,590	85,467
遞延稅項負債		453,069	424,492
		<u>1,256,100</u>	<u>1,598,07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1	397,206	379,9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60,050	1,961,790
控股公司借款		82,545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57,487	3,96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455	7,979
應付稅項		350,521	178,889
銀行及其他借貸		30,865	13,061
		<u>3,485,129</u>	<u>2,545,627</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的負債		–	59,474
		<u>3,485,129</u>	<u>2,605,101</u>
		<u>4,741,229</u>	<u>4,203,178</u>
負債總值		<u>4,741,229</u>	<u>4,203,178</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22,135,075</u>	<u>19,975,771</u>

合併財務信息附註

1 公司資料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下列業務：

- 旅遊景區及相關業務
- 旅行社、旅行證件及相關業務
- 酒店業務
- 客運業務

本公司是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78-83號中旅集團大廈12樓。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屬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中旅(集團)」)，而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旅遊集團公司」)，其為一間中國國有企業。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編製，公允值計入損益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含衍生產品)以及投資物業之重估則按公允值予以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告需要使用若干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範圍的，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內披露。

此年度業績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所須披露之有關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集團該兩個年度的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關注之任何事宜作出提述，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須作出之陳述。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除了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之修訂引入的新修訂披露要求，實體須提供所需披露使財務報表讀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3 經營性分部資料

執行管理層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並定期審閱分部表現。為方便管理，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經營性質、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性質而劃分架構及管理。本集團轄下各經營分部代表一項策略性商業單元。各單元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得之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可呈報經營分部並非經由個別經營分部總計算而成。經營分部之概述如下：

- (a) 旅遊景區及相關業務分部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主題公園、景區、景區內的索道系統、滑雪設施、溫泉中心、其他度假村、高爾夫球、演藝及旅遊物業發展；
- (b) 旅行社、旅遊證件及相關業務分部在香港、中國大陸、東南亞、大洋州、美國及歐盟各國提供旅行社、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 (c) 酒店業務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提供酒店住宿及餐飲服務；
- (d) 客運業務提供往來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之跨境個人客運服務及在香港、澳門和中國大陸提供租車和包車服務；

發電業務在中國大陸提供發電。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訂立協議出售發電業務的全部權益予直屬控股公司，此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完成。因此在經營性分部資料中，發電業務列為終止經營業務，請詳見附註14。

管理層已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核之資料釐定經營性分部，並獨立監控本集團之經營性分部業績，以便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於評估時乃基於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發展中物業的處置或減值及購股權費用。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及由集團層面管理的未分配的總部和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但不包括由集團層面管理的總部和企業負債。

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參照按當時現行市場價格向第三者出售之售價進行。

為了與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的資料一致，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可呈報經營性分部資料已作變更。以前期間相應資料已作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呈列方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旅遊景區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旅行社、 旅遊證件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客運業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發電 業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2,464,547	1,227,803	787,977	428,510	4,908,837	-	4,908,837	-	4,908,837
分部之間收入	11,419	4,050	4,755	1,509	21,733	16,360	38,093	-	38,093
	<u>2,475,966</u>	<u>1,231,853</u>	<u>792,732</u>	<u>430,019</u>	<u>4,930,570</u>	<u>16,360</u>	<u>4,946,930</u>	-	<u>4,946,930</u>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21,733)	(16,360)	(38,093)	-	(38,093)
收入					<u>4,908,837</u>	<u>-</u>	<u>4,908,837</u>	<u>-</u>	<u>4,908,837</u>
分部業績	<u>699,069</u>	<u>142,699</u>	<u>147,599</u>	<u>131,562</u>	<u>1,120,929</u>	<u>(15,114)</u>	1,105,815	-	1,105,815
非控股權益							<u>136,936</u>	-	<u>136,936</u>
非控股權益前的分部經營業績							1,242,751	-	1,242,751
投資物業除稅後公允值之變動							68,329	-	68,329
處置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淨收益							22,619	20,538	43,157
處置合營公司之淨收益							10,534	-	10,534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690)	-	(69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減值撥備							(23,642)	-	(23,64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除稅後虧損淨額							(26,605)	-	(26,605)
購股權費用							(29,055)	-	(29,055)
年度溢利							<u>1,264,241</u>	<u>20,538</u>	<u>1,284,779</u>

	旅遊景區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旅行社、 旅遊證件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客運業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發電 業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0,575,200	2,905,577	4,055,566	386,665	17,923,008	3,128,081	21,051,089	-	21,051,089
聯營公司之權益	539,910	-	-	516,816	1,056,726	20,176	1,076,902	-	1,076,902
合營公司之權益	7,598	-	-	(514)	7,084	-	7,084	-	7,084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1,347	652,553	367,926	4,912	1,026,738	15,135,052	16,161,790	-	16,161,790
	<u>11,124,055</u>	<u>3,558,130</u>	<u>4,423,492</u>	<u>907,879</u>	<u>20,013,556</u>	<u>18,283,309</u>	38,296,865	-	38,296,865
抵銷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16,161,790)	-	(16,161,790)
資產總值							<u>22,135,075</u>	-	<u>22,135,075</u>
分部負債	3,455,533	435,519	516,940	89,719	4,497,711	243,518	4,741,229	-	4,741,229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3,345,240	41,062	2,307,115	394,999	6,088,416	10,073,374	16,161,790	-	16,161,790
	<u>6,800,773</u>	<u>476,581</u>	<u>2,824,055</u>	<u>484,718</u>	<u>10,586,127</u>	<u>10,316,892</u>	20,903,019	-	20,903,019
抵銷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16,161,790)	-	(16,161,790)
負債總值							<u>4,741,229</u>	-	<u>4,741,229</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14,291	-	-	84,345	98,636	(226)	98,410	-	98,410
— 合營公司	(619)	-	-	-	(619)	-	(619)	-	(619)
資本性開支(附註(a))	807,775	3,987	23,377	53,292	888,431	367	888,798	-	888,798
折舊與攤銷	264,035	22,088	128,882	22,239	437,244	1,645	438,889	-	438,889
於收益表中確認之減值撥備/ (減值撥備撥回)淨額(附註(b))	29,265	2,819	(2,096)	-	29,988	15,202	45,190	-	45,190

附註：

(a) 資本性開支包括添置及收購附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b) 該淨額包含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撥備/(減值撥備撥回)。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旅遊景區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旅行社、 旅遊證件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客運業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發電 業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1,839,813	1,198,273	753,456	274,457	4,065,999	–	4,065,999	–	4,065,999
分部之間收入	10,785	4,974	4,085	1,670	21,514	15,800	37,314	–	37,314
	<u>1,850,598</u>	<u>1,203,247</u>	<u>757,541</u>	<u>276,127</u>	4,087,513	15,800	4,103,313	–	4,103,313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21,514)	(15,800)	(37,314)	–	(37,314)
收入					<u>4,065,999</u>	<u>–</u>	<u>4,065,999</u>	<u>–</u>	<u>4,065,999</u>
分部業績	<u>115,495</u>	<u>137,490</u>	<u>110,045</u>	<u>149,546</u>	<u>512,576</u>	<u>(99,238)</u>	413,338	–	413,338
非控股權益							156,195	–	156,195
非控股權益前的分部經營業績							569,533	–	569,533
投資物業除稅後公允值之變動							48,099	–	48,099
處置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淨收益							65,270	(64,815)	455
可供出售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及發展中物業減值							(116,645)	–	(116,64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5,435)	–	(5,435)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790	–	20,790
購股權費用							(8,549)	–	(8,549)
年度溢利							<u>573,063</u>	<u>(64,815)</u>	<u>508,248</u>

	旅遊景區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旅行社、 旅遊證件 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客運業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發電 業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938,245	2,899,429	4,141,374	209,002	16,188,050	2,715,751	18,903,801	-	18,903,801
聯營公司之權益	502,273	-	-	517,936	1,020,209	-	1,020,209	-	1,020,209
合營公司之權益	15,049	-	-	36,712	51,761	-	51,761	-	51,761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1,185	763,710	405,870	5,245	1,176,010	17,230,368	18,406,378	-	18,406,378
	<u>9,456,752</u>	<u>3,663,139</u>	<u>4,547,244</u>	<u>768,895</u>	<u>18,436,030</u>	<u>19,946,119</u>	38,382,149	-	38,382,149
抵銷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18,406,378)	-	(18,406,378)
資產總值							<u>19,975,771</u>	-	<u>19,975,771</u>
分部負債	2,784,785	461,074	589,130	89,828	3,924,817	278,361	4,203,178	-	4,203,178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3,210,379	184,360	2,477,789	441,279	6,313,807	12,092,571	18,406,378	-	18,406,378
	<u>5,995,164</u>	<u>645,434</u>	<u>3,066,919</u>	<u>531,107</u>	<u>10,238,624</u>	<u>12,370,932</u>	22,609,556	-	22,609,556
抵銷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18,406,378)	-	(18,406,378)
負債總值							<u>4,203,178</u>	-	<u>4,203,178</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35,678	-	-	104,313	139,991	-	139,991	-	139,991
- 合營公司	(1,289)	-	-	6,193	4,904	-	4,904	-	4,904
資本性開支(附註(a))	558,670	13,996	57,720	65,708	696,094	631	696,725	-	696,725
折舊與攤銷	261,873	26,206	131,678	23,520	443,277	1,886	445,163	-	445,163
於收益表中確認之減值撥備									
/(減值撥備撥回)淨額(附註(b))	121,084	4	(667)	-	120,421	-	120,421	-	120,421

附註：

(a) 資本性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b) 該淨額包含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之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發展中物業的減值撥備/(減值撥備撥回)。

若干比較數字已作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呈列方式。此重新分類不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

地區資料

(a) 銷售予對外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1,632,302	1,493,574
中國大陸(包括澳門)	2,910,471	2,202,530
海外	366,064	369,895
	<u>4,908,837</u>	<u>4,065,999</u>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之收入分析乃根據旅行社及相關業務之經營所在地釐定，而其餘業務則按提供服務所在地點釐定。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5,242,893	5,258,692
中國大陸(包括澳門)	8,727,586	6,963,328
海外	83,468	82,347
	<u>14,053,947</u>	<u>12,304,367</u>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點呈列，且不包括可供出售之投資、其他應收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來自任何單一對外客戶之銷售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10%以上(二零一六年：無)。

4 收入

收入指年內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已提供服務之價值。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旅遊景區及相關業務	2,464,547	1,839,813
旅行社、旅遊證件及相關業務	1,227,803	1,198,273
酒店業務	787,977	753,456
客運業務	428,510	274,457
	<u>4,908,837</u>	<u>4,065,999</u>
5 財務淨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委託貸款	<u>63,166</u>	<u>120,677</u>
財務收入	<u>63,166</u>	<u>120,677</u>
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透支及其他借貸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u>(4,966)</u>	<u>(12,965)</u>
財務成本	<u>(4,966)</u>	<u>(12,965)</u>
財務淨收入	<u>58,200</u>	<u>107,712</u>

6 經營利潤

本集團之經營利潤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折舊	404,169	414,467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31,700	27,635
僱員福利費用	1,284,347	1,193,901
經營租賃下最低租賃繳付金額：		
— 土地及樓宇	76,708	74,882
— 廠房、機器及車輛	21,080	23,069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6,345	3,77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值撥備	15,203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撥備	—	258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租賃預付款減值撥備	23,642	87,984
發展中物業減值撥備	—	28,40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37,831)	(42,911)
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入	(66,399)	(17,898)
資產運營溢價	(673,740)	—
匯兌差額淨額	(6,217)	72,453
處置附屬公司之淨收益	(28,574)	(72,394)
處置合營公司之收益	(10,534)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66,711	5,435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虧損	690	—
政府補助	(33,217)	(37,917)
已售物業的成本	(522,840)	—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計算。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集團：		
當期稅款－香港		
年度稅項	59,815	48,011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969)	711
當期稅款－中國大陸及澳門		
年度稅項	334,557	138,682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46,355)	(632)
當期稅款－海外		
年度稅項	1,524	668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642)	—
土地增值稅	12,261	—
遞延稅項	(61,353)	17,689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297,838	205,129

8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 (二零一六年：2港仙)	163,428	108,964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5港仙 (二零一六年：1港仙)	299,672	54,459
擬派特別末期股息－無 (二零一六年：1港仙)	—	54,459
	<u>463,100</u>	<u>217,882</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董事局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每股股份5.5港仙之末期股息。建議股息並未作為應付股息反映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但將作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予以反映。

9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千港元)	1,127,305	416,868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千港元)	<u>20,538</u>	<u>(64,815)</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147,843</u>	<u>352,053</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447,098,878</u>	<u>5,479,490,61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20.69	7.6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0.38</u>	<u>(1.18)</u>
	<u>21.07</u>	<u>6.42</u>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假設來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集團只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允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連同於授出日期計量之購股權公平值之地位(未來期間)。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千港元)	1,127,305	416,868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千港元)	20,538	(64,815)
	<u>1,147,843</u>	<u>352,053</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447,098,878	5,479,490,618
就以下作出調整：		
一 購股權	6,384,780	7,219,527
	<u>5,453,483,658</u>	<u>5,486,710,145</u>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20.67	7.6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0.38	(1.18)
	<u>21.05</u>	<u>6.42</u>

10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授予貿易賬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涉及眾多分散顧客，故此沒有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應收貿易款項均為免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後並按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141,790	167,789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9,486	7,602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3,448	5,293
超過一年至兩年	3,435	809
兩年以上	325	924
	<u>158,484</u>	<u>182,417</u>

11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343,884	327,790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16,100	14,431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4,617	6,603
超過一年至兩年	5,532	4,965
兩年以上	27,073	26,150
	<u>397,206</u>	<u>379,939</u>

應付貿易款項均為免息及通常於30至90天之期限內清償。

12 處置附屬公司

- (a) 於二零一六年，威柏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於揚州京華維景酒店(「揚州酒店」)(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的全部60%權益，代價為約人民幣0.53億元。揚州酒店於中國大陸經營酒店。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完成。年內確認處置收益約0.29億港元，已包含在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淨收益」中。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中旅景區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於成都花水灣中旅櫻花賓館有限責任公司(「櫻花賓館」)(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的全部權益，代價為0.65億港元。處置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完成。於二零一六年內確認處置收益約0.11億港元，已包含在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淨收益」中。
- (c)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公司與港中旅(信陽)雞公山文化旅遊發展有限公司(「港中旅(信陽)」)(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原非控股股東訂立協議出售於港中旅(信陽)擁有的全部權益，代價為1.79億港元。處置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八月獲董事會批准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完成。於二零一六年內確認處置收益約0.62億港元，已包含在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淨收益」中。

13 業務合併

(a) 合營公司重新分類至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澳門中旅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於修改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後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修改使本集團能夠在所有活動中行使獨有決策權，包括但不限於經營和融資活動。

該合營企業於控制權變數之前的資產賬面淨值為約0.73億港元。是項交易帶來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0.52億港元。該交易並無產生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

(b)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以約0.52億港元收購友聯汽車修理有限公司的100%已發行股份，新收購公司專注於客運業務，並確認0.03億港元的商譽。

14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與中旅(集團)(本公司直屬控股公司)訂立協議處置於旭興發展有限公司(「旭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的全部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10億元(約為6.43億港元，可予以進一步調整)。

旭興持有渭河發電51%的權益，其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大陸提供電力及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由於執行管理層劃分發電業務為本集團獨立的經營業務之一，渭河發電的經營在合併財務報告中被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完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然代價淨虧損約為0.65億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然代價已結算完成及於年內確認淨收益約為0.21億港元。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全屬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概述

2017年，本公司綜合收入為49.1億港元，較上年增加21%；股東應佔利潤為11.5億港元，較上年增加226%，其中經營性旅遊主業應佔利潤為11.1億港元，較上年增加168%。股東應佔利潤增加主要由於業務經營性增長以及資產運作產生的一次性收益所致。

本公司財務狀況穩健良好，投、融資能力較強。截止2017年12月31日，總資產為221.35億港元，較上年底增加11%；股東應佔權益為162.13億港元，較上年底增加10%；現金及銀行結餘加上其他理財產品等的總額為51.53億港元，較上年底增加8%，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32.71億港元，扣除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及控股公司借款1.81億港元後，淨現金為30.90億港元，較上年底減少19%。

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2016年：末期股息1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1港仙)，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將於2018年6月29日派發予股東。連同2017年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2016年：2港仙)，全年合計派息8.5港仙，股息分派率為40%。

核心主營業務及經營數據

(一) 旅遊目的地業務

1. 業務概述

業務類別	企業名稱
城市酒店	港澳五間酒店 內地兩間酒店(其中一間已於年內出售) 香港中旅維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主題公園	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世界之窗」) 深圳錦綉中華發展有限公司(「錦綉中華」)

業務類別	企業名稱
自然人文景區目的地	港中旅(登封)嵩山少林文化旅遊有限公司 (「嵩山景區」)
	港中旅(寧夏)沙坡頭旅遊景區有限責任公司 和港中旅(寧夏)沙坡頭索道游樂有限公司 (「沙坡頭景區」)
	江西星子廬山秀峰客運索道有限公司
休閒度假景區目的地	港中旅(珠海)海泉灣有限公司 (「珠海海泉灣」)
	咸陽海泉灣有限公司(「咸陽海泉灣」)
	港中旅(安吉)旅遊發展有限公司 (「安吉公司」)
非控股景區投資	黃山玉屏客運索道有限責任公司 (「黃山玉屏索道」)
	黃山太平索道有限公司
	長沙世界之窗有限公司
	南岳索道運輸有限公司(已於年內出售)
	長春淨月潭游樂有限責任公司
旅遊景區配套業務	港中旅聚豪(深圳)高爾夫球會有限公司 (「球會」)
	天創國際演藝製作交流有限公司

2. 主要經營數據

2017年，本公司旅遊目的地業務總體收入為32.5億港元，較上年增加25%；應佔利潤為8.5億港元，較上年增加275%。

2017年，本公司酒店業務收入為7.9億港元，同比去年增加5%；應佔利潤為1.5億港元，同比去年大幅增加34%。得益於港澳旅遊業逐步平穩上升的跡象，訪港旅客及整體酒店入住率同比均上升，港澳五間酒店整體平均入住率上升7個百分點，整體平均房價也同比上升7%。另一方面，北京維景酒店平均房價上升15%，使客房收入增長11%；辦公室租金價格上漲使租金收入同比增長11%，帶動整體收入同比增長8%，淨利潤同比增長16%。酒店業務整體業績情況良好。

主題公園收入為8億港元，較上年增加5%；應佔利潤為1.3億港元，較上年增加18%。主題公園整體不論接待人數、收入及利潤均保持平穩增長。世界之窗和錦綉中華等老景區不斷豐富產品，加大提質擴容力度，煥發新的活力。主題公園業務仍是本公司旅遊景區業務中收入及利潤的主要貢獻者。

自然人文景區收入為5.6億港元，較上年減少3%；應佔利潤為0.4億港元，較上年增加6%。嵩山景區實行「線上品牌推廣+線下主題活動+渠道直接銷售」互助式營銷，接待人數同比增加約11萬人次，增幅4%，但增長主要來自團隊，收入同比減少2%。沙坡頭景區創新推出黃河玻璃橋、建立3個省會城市「營銷運營中心」、開通16個城市的旅遊直通車以及包裝推出特色項目套票等，接待人數同比增加12%，但主要來自老人及學生的團隊增加，收入同比只增加約2%；同時年內游客集散中心開業，產生開辦及折舊費用，分佔利潤同比減少9%。

休閒度假景區收入為9億港元，較上年增加167%；應佔虧損為0.7億港元，與上年有所增虧。休閒度假區因海泉灣花園及安吉房產結轉收入，使整體收入大幅上漲；增虧主要是合資公司恒大海泉灣未能交付物業予顧客，以致年內產生虧損。年內珠海海泉灣旅遊業務雖然整體接待人次微跌1%，完成加勒比水世界升級改造及新晚會浪漫珠海的打造，帶動門票及餐飲收入有所增長，使收入同比增長1%。咸陽海泉灣溫泉接待人數及收入大幅減少，但去年資產減值使折舊費用有所減少且採取系列成本費用控制措施而有所減虧。安吉房地產項目銷售情況良好，雖然酒店年內試業期間開辦費用產生虧損，但整體仍扭虧為盈。

非控股景區投資應佔利潤為0.4億港元，較上年增加12%。應佔利潤大幅增長是因為黃山玉屏索道受改造後接待人數同比增加帶動，分佔利潤大幅上升。

聚豪高爾夫球會場於2017年11月6日起停業，球會收入、利潤同受影響，但完成資產運作產生一次性除稅後收益約5.6億港元，同比扭虧為盈。

2017年，天創國際演藝製作交流有限公司收入為1.3億港元，較上年增加113%，主要是公司年內承接了多個創意策劃項目收入大幅增加。但策劃項目毛利較低，經營性收益平穩增長。

(二) 旅行社、旅遊證件及相關業務

本公司旅行社、旅遊證件及相關業務包括：旅行社業務(香港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及海外分社)及旅遊證件業務。

2017年，本公司旅行社、旅遊證件及相關業務收入為12.3億港元，較上年增加2%；應佔利潤為1.4億港元，較上年增加4%。收入利潤增長主要是來自旅遊證件業務辦證量回升，加上成本有所減少，利潤同比增加9%。

(三) 客運業務

2017年，本公司客運業務收入為4.3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56%；應佔利潤為1.3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2%。

香港中旅汽車服務有限公司(「中汽公司」)收入同比大幅增加56%，利潤同比增加4%，主要是一合營公司根據其經修訂的章程細則後成為中汽公司的附屬公司，帶來收入貢獻。若剔除此因素，中汽公司存量業務收入同比增加2%，主要受惠於載客量增長；利潤同比增加9%，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和費用控制的成效。

聯營公司信德中旅船務投資有限公司受油價上升、維修費用及人工成本增加的影響，分佔利潤有所減少。

發展戰略

本公司未來繼續以「打造新型旅遊目的地，引領大眾旅遊新生活」為使命，圍繞「一流旅遊目的地投資開發運營商」的戰略定位，著力發展自然人文景區和休閒度假目的地，積極開展輕資產化、專業化旅遊新業務，成為中國旅遊目的地綜合服務的領先者。

未來本公司積極推進戰略落地執行，積極獲取戰略性優質景區資源，形成新的利潤增長點。聚焦旅遊資源、客源市場富集地區，重點關注有提質擴容空間、有升值潛力的優質景區，採取合資合作、輸出管理、委托經營等靈活多樣的方式獲取優質景區資源，通過規模化擴張，形成新的利潤增長點。

未來本公司將聚焦提質增效，優化存量業務經營。繼續抓好持續虧損企業的減虧扭虧工作，儘快實現珠海海泉灣、咸陽海泉灣在整體扭虧為盈；進一步優化存量產品及業務組合，保證存量業務持續增長；強化執行力，確保嵩山公司少林功夫小鎮、沙坡頭景區擴容、安吉公司BC地塊開發、珠海海泉灣二期等存量企業後續項目，並實現可研目標。

未來本公司加快調優資產結構，提高資產經營效率。積極盤活存量資產，全面提高資產質量，實現資產效益的提升與資產結構的優化。一方面要系統盤點低效、負效資產情況，制定存量資產盤活計劃和實施方案；另一方面在進行資產盤活的同時，要通過增量業務培育保持經常性利潤穩步增長。

未來本公司將進一步用好資本運營手段，優化資本結構並提高資本效率。繼續加強與資本市場的溝通，積極研究各項業務資產的資本優化方案，實現價值最大化；針對海外主要旅遊目的地，尤其是「一帶一路」沿線，進行市場研究，密切關注潛在併購機會，伺機進行海外拓展。

未來本公司注重創新發展，推進數字化建設。重點抓好產品研發和商業模式、盈利模式、管控模式創新，尤其要聚焦景區業務商業模式創新發展，著力打造標杆性項目，總結提煉出可複製、可推廣的產品組合和發展模式，實現商業模式的再造與複製。加快信息化、數字化建設，推動景區智慧化轉型，提升管控效率和大數據資源價值，構建起高效、協同性強、融合度高的企業數字化運營體系。

僱員人數及薪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6,641名僱員。本集團乃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行業趨勢釐定僱員薪金。管理層會定期對薪酬政策和方案作出評估。除退休福利及內部培訓計劃外，本集團按員工表現，向僱員酌情發放花紅及購股權。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本集團普遍以其內部現金流及銀行貸款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32.71億港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及控股公司的借款為1.81億港元，負債與資本比率為20%，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控股公司借款、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有若干以外幣結算的資產、借貸及若干以外幣進行的主要交易，故面對若干程度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無需運用任何特定對沖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及監控外幣風險，以及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約0.38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億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以作為取得供應商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若干信貸額及代替水、電、煤氣費及租金按金之若干銀行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為1,29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6,000港元)之若干樓宇，以作為取得授與供應商之信貸額之銀行擔保。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有關年內本公司收購和出售附屬公司事宜，請參看合併財務信息附註中的附註12和13。除上述外，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正積極尋找及探索潛在及具有協同效應的合適投資，以將其帶至現行的業務。本集團將只考慮以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為依歸的任何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並沒有錄得重大投資的協議。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履行銷售合約向一客戶提供30萬港元的履約保證(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萬港元)。

持有的重要投資

在不影響本集團營運流動資金及確保資金安全的情況下，為更有效運用閑置資金，本集團動用部分閑置資金認購人民幣理財產品。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理財產品合計人民幣11.80億元，等值14.12億港元。年內，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入約為0.66億港元。

本集團於年內就上述認購理財產品事項所計算出的有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少於5%，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須予公佈的交易。上述在年末仍持有且有約定期限的理財產品將陸續在今年年中前收回；無約定期限的理財產品，將會按照本集團資金情況適時贖回。

業務展望

隨著我國經濟進入新時代，我國社會的主要矛盾轉化為人民日益增長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發展之間的矛盾。作為「五大幸福產業」之首的旅遊業，已發展成為重點戰略支柱性產業，是建設現代化經濟體系所要求的「培育新增長點、形成新動能」的重要載體，具有較大的發展潛力和空間。

當前，本公司被母公司中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定位為核心主業，將深入推進休閒度假目的地、景區和旅遊地產的一體化運作，是對本公司強有力的支持；本公司戰略目標更加清晰，實施路徑更加明確，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核心能力建設持續增強，存量業務調優和增量項目拓展均有改善和突破，公司治理能力得以增強，企業的基本面得到明顯改善，公司面臨的機遇大於挑戰。

本公司將竭盡所能，按照公司整體發展戰略，加強戰略籌劃，強化戰略執行，加快重點區域戰略布局；繼續提升專業能力，推進存量業務提質增效；堅持走共建共享的合作發展模式，加強戰略性資源獲取，打造標杆性產品，創新商業模式，實現公司高質量和可持續性發展，為全體股東創造較好回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就初步公佈中所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審核、審閱及其他委聘保證，因此核數師並無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末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

如上述建議之末期股息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該等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身份，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一)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獲得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以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局將繼續監控及覆核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合規。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遵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外：

- 守則條文A.2.7規定，主席須至少每年舉行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而無執行董事列席的會議。年內，因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可透過包括通信及電郵在內的其他途徑不時直接向主席表達意見，主席並無舉行任何由非執行董事出席而無執行董事列席的會議。本公司認為主席與非執行董事之間保持有效的溝通。
-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年期委任及重選。雖然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期，但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有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將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最少每三年須輪值告退一次。因此，董事局認為該等規定足以達致有關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及精神。
- 守則條文D.1.4規定，本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彼等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發出正式的委任書，因為彼等須根據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此外，董事預期可參考由公司註冊處出版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出版之《董事指引》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適用）中列明之指引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及責任。而且，董事須遵守法規及普通法之規定、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及本公司之業務及管治政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載列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已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跟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全年業績。

刊發 2017 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載於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ctii/。2017 年年報將於稍後載於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局命
張逢春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逢春先生、盧瑞安先生、張星先生、劉鳳波先生及陳賢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